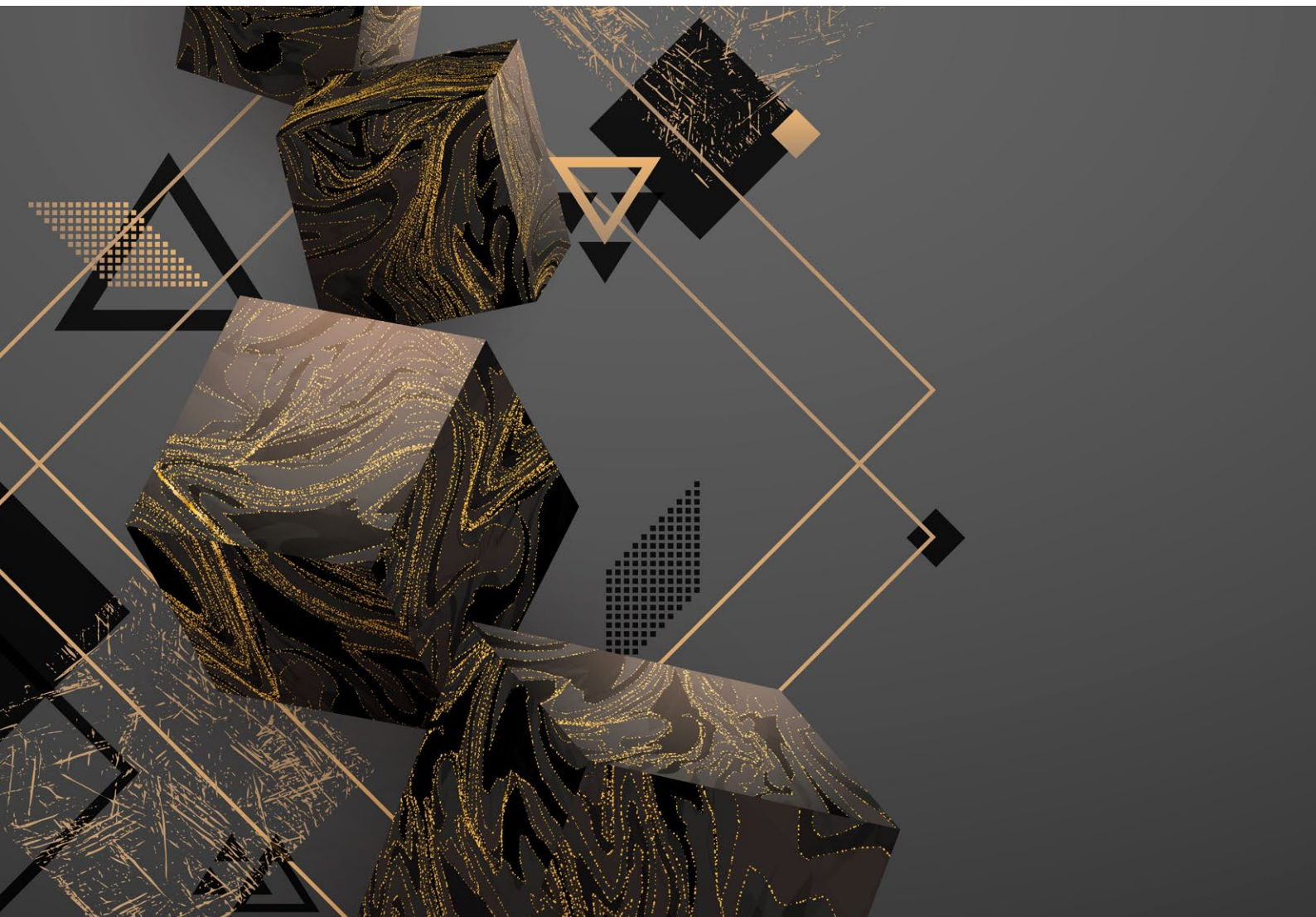




银行与融资



- 银行与金融（中国所）：第一等级
钱伯斯 大中华区法律指南，2022
- 银行与融资：第一级别
国际金融法律评论，亚太区-中国，第31期，2022
- 银行和金融：杰出律所
亚洲法律名录，中国，2022
- 银行与金融（中国所）：第一等级
The Legal 500 亚太地区律所排名，2022

立足中国的卓越 国际律师事务所

方达律师事务所创建于1993年，是亚洲最受尊敬的律师事务所之一。我们在中国最重要的经济中心北京、广州、香港、上海和深圳均设有办公室，共有700多名律师在广泛的商业事务中为包括大型跨国公司、全球金融机构、领先的中国企业以及快速成长的科技企业在内的各类客户提供法律服务。跨地区的服务网络使我们具有同时提供中国大陆和香港地区法律服务的能力。

在众多业务领域，我们都是客户解决最具挑战性的交易和法律问题的首选。在过去的二十多年里，我们在中国及亚太地区甚至全球范围内最大、最复杂的公司和金融交易中为客户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并代表客户在本地区处理了大量广受瞩目且复杂的诉讼和仲裁案件以及合规和政府调查程序。

我们致力于通过强大的本土法律能力和全球化的商业视角为客户提供服务。我们的团队成员包括来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英格兰和威尔士、美国、新加坡和澳大利亚的执业律师。

凭借对全球主要司法管辖区中法律和程序问题的理解，我们可以在中国和其他地区最大型且复杂的跨境事务中，为客户提供有效的建议。我们的优势获得了客户和同行的广泛认同。钱伯斯将我们的跨境服务能力评价为“优秀的律师素质”、“与国际律所相当的高水平服务”和“强大的全球视野”。

- 年度最佳律所 - 上海
国际金融法律评论 (IFLR1000) 中国大奖, 2021
- 中国年度最佳律师事务所: 亚军
Benchmark Litigation 2021 亚太区年度大奖
- Golden League Awards (全国精英律师事务所)
商法卓越律所大奖, 《商法》, 2021
- 年度最佳“金融服务业”并购法律顾问
Mergermarket 2021 中国企业并购大奖
- 年度金融律师事务所
Asia Legal Awards, 2021
- 年度金融交易大奖: 兼并 - 58同城35亿美金私有化项目
Asia Legal Awards, 2021
- 年度卓越律所大奖: 金融科技及区块链
商法卓越律所大奖, 《商法》, 2021
- 年度中国律师事务所
中国法律商务 (China Law & Practice) 2020 年度大奖
- 年度金融律师事务所
钱伯斯亚太中国大奖, 2020
- 最佳国内律师事务所
《亚洲金融》2019 中国颁奖盛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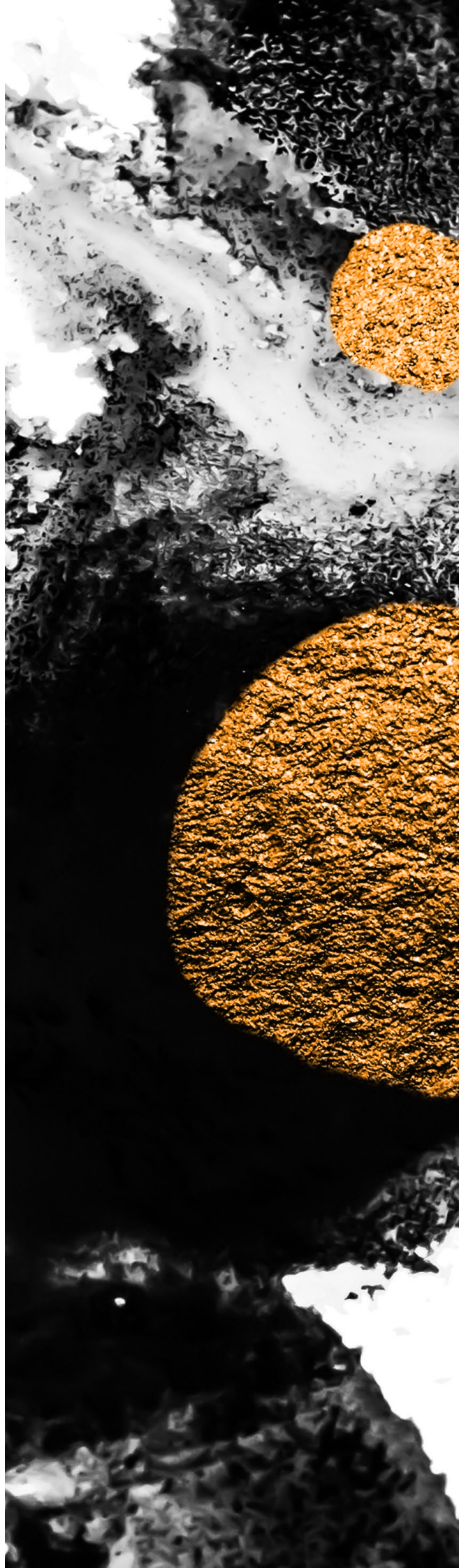
我们的银行与 融资业务

在过去的二十年间，我们处理了中国最复杂并在同类型中最早进行的融资交易，包括第一笔银团贷款，第一笔以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的贷款和中国房地产行业第一笔无追索权的融资。

随着中国经济日渐融入全球经济，我们在跨境融资交易中建立起在多个司法管辖区内提供服务的能力。我们的融资律师拥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和英格兰及威尔士的执业资格，我们因在跨境银行业务和融资交易业务方面具有优势而闻名。

我们在广泛的银行和融资业务中代表了大量国内外金融机构和借款人/实际控制人。近年来，我们还积极代表中国的贷款人、出口信贷机构、发起人和供应商参与新兴市场中的基础设施项目。

我们位于大中华区办公室的银行和融资团队处理了广泛的交易，包括以下交易类型：



杠杆收购融资

我们在对中国进行的收购项目以及中方作为收购方的收购融资领域都具有领先经验。过去十年间，我们经常作为银行方法律顾问参与大型收购融资，或代表最大规模且成熟的融资方实际控制人和公司借款人在一些中国最大规模交易的融资中提供法律服务。

我们充分利用本所在资本市场、并购和私募股权市场的优势经验，在收购融资全过程的每个阶段为客户提供法律意见，包括尽职调查的开展、交易结构的搭建、融资文件的准备(包括承诺函阶段和准备完整文件阶段)以及信用支持的设立和完善工作。

项目融资

我们的银行和融资团队在项目、房地产和公司业务团队的支持下，在许多国家搭建并领导了大型项目融资交易。我们不仅为贷款人、出口信贷机构和其他融资人提供法律意见，还为代表大量借款人和发起人处理其项目融资工作。

我们参与了包括石油化工、电力能源、基础设施、水资源、房地产、交通和废物处理等领域中的各类项目融资。

近年来，我们一直积极参与亚太地区、非洲和拉丁美洲的项目融资交易，并与各主要司法管辖区的领先独立律所保持着紧密的联系，可帮助客户在项目所在国获得最优质的当地法律建议。

结构性融资

近年来，我们积极协助客户开发融资产品，如融资融券、高度结构化夹层融资和其他结构性金融产品。我们也代表国内外金融机构和替代性信贷提供者为其以自有资金投资结构性担保融资提供法律咨询。

贸易融资

我们对贸易融资领域的相关法律事务拥有深入的了解和广泛的经验，其中包括信用证交易、进出口贸易融资、保函、应收账款出售及保理等。我们的客户包括亚洲地区和全球的金融机构和保理商。

公司贷款

我们在广泛的商业领域中对双边、俱乐部和银团贷款以及担保安排都拥有丰富的经验。我们的法律团队能充分理解不同行业各自的考量和问题，并对在中国及亚洲地区设立和完善各类担保时所涉及的问题尤为精通。

日常银行业务、 监管及合规事项

我们经常向银行提供与日常银行业务相关的法律建议和咨询。我们为多家国内外知名银行担任常年法律顾问。我们的法律团队在协助银行建立标准银行文本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并且经常就中国法律项下监管事项向银行提供法律建议。我们也会为银行提供有关监管、合规的法律建议并协助其与监管部门进行沟通联络。

实务经验

我们的银行与融资客户/交易概览

杠杆和收购融资

- 代表由博裕资本（Boy Capital）、汇桥资本（Ally Bridge）、淡马锡（Temasek）、云锋基金（Yunfeng Capital）、红杉资本（Sequoia）和高瓴资本（Hillhouse）组成的收购方财团，为其借取由平安银行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提供的美元800,000,000元的银团贷款用于完成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无锡药明康德企业的私有化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迈瑞医疗（Mindray Medical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创始人，为其借取由中国银行以及平安银行提供的美元21.5亿元的贷款，用于完成对迈瑞医疗所有股份的收购而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由周鸿祎先生所带领的收购方财团，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牵头的银团借取银团贷款，用于完成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奇虎360的私有化项目。
- 代表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银行借取美元3,000,000,000元的贷款，用于对雅虎和雅虎香港的股份收购计划。
- 代表贝恩资本（Bain Capital）向美国银行、花旗银行和汇丰银行借取美元60,000,000元的境外贷款和人民币73,000,000的境内贷款，用于中国消防安全集团有限公司私有化项目。
- 代表招商银行牵头的银团就其向春华资本旗下公司收购美赞臣奶粉中国资产相关业务提供8亿美元并购贷款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 代表招商银行就其向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港，000507）之全资子公司珠海港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并购融资用于收购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兴华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兴华港口，01990.HK）之100%股份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 代表由国家开发银行香港分行、中国民生银行香港分行、美国银行、花旗银行、瑞士信贷新加坡分行、星展银行、德意志银行香港分行、工银国际等银行牵头的银团，为凯雷亚洲基金（Carlyle Asia Partners）、方源资本（Fountain Vest）、中信资本（CITIC Capital）和光大结构投资控股（China Everbright Structured Investment Holdings）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组成的财团提供美元1,525,000,000元的贷款，用于分众传媒私有化项目。

- 代表**平安银行**向中国海王星辰控股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360,000,000元贷款，用于完成中国海王星辰连锁药店有限公司的私有化项目。
- 代表**平安银行**向安踏集团提供一笔金额为22亿欧元的并购融资用于收购芬兰高端体育用品公司亚玛芬体育（Amer Sports）。
- 代表**星展银行、民生银行、招商银行和马来银行组成的境内外银团**向万科、印力和厚朴组成的财团提供总计超过40亿元人民币的贷款用于向凯德收购境内20处商用物业。



项目融资

- 代表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交通银行联合牵头的银团，为其向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近人民币46亿元银团贷款，用于炼油及乙烯改扩建项目的融资。
- 代表上海环球金融中心有限公司，为其在上海的上海环球金融中心大厦建设项目向银团借取金额近40亿元人民币的银团贷款。
- 代表中国进出口银行向吉布提共和国提供美元定期贷款，用于开发建设多哈雷多功能港口。
- 代表上海克虏伯不锈钢有限公司，为其在上海建设不锈钢工厂二期工程借取美元150,000,000元银团贷款项目，提供法律建议并起草相关法律文件。
- 代表由中国银行上海静安支行牵头的银团，为其向太古地产和兴业集团在上海的合资公司提供人民币80亿元银团贷款，用于在上海市静安区的酒店和办公楼项目的融资提供法律建议并起草相关法律文件。
- 代表上海化学工业区工业气体有限公司，为其工程项目开发借取美元120,000,000元银团贷款项目，提供法律建议并起草相关法律文件。
- 代表拜耳（上海）聚合物有限公司，为其在上海化学工业区的计划年生产能力为200,000吨聚碳酸酯的聚碳酸酯工厂项目，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取金额超过20亿元人民币贷款项目提供法律建议。
- 代表银团，为其向上海港国际客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30亿元银团贷款提供法律建议并起草相关法律文件。
- 代表上海耀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开发上海宝矿洲际大厦项目借取人民币2,800,000,000元银团贷款项目，提供法律建议并起草相关法律文件，上海宝矿洲际大厦目前为上海市闸北区第一高楼。
- 代表绿地集团，为其在西安的住宅项目，向Hypo Real Estat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借取近10亿元人民币的境内外贷款提供法律建议。

结构性融资和公司贷款

- 代表**汇丰银行、中国银行香港分行和摩根大通**向上海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平行贷款，用于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发行H股的基石投资。
- 代表**工银国际**向中国华融集团提供美元200,000,000元贷款，用于集团的投资。
- 代表**正大集团**与香港各金融机构进行多项贷款安排。
- 代表**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开展“融资风险参与交易”，用于向美国海普瑞（Hepalink USA Inc.）提供美元定期贷款。



我们的团队



谢郑

合伙人, 上海

zxie@fangdalaw.com

谢郑在银行和融资业务领域拥有20多年经验。他的专业领域包括跨境收购融资、银团贷款、贸易融资、外汇和金融监管问题。他于2004年作为合伙人加入本所。在此之前，他曾在一家领先的国际律师事务所工作。他拥有中国、英格兰和威尔士法律执业资格。



陈兆乾

合伙人, 上海

schen@fangdalaw.com

陈兆乾在银行和融资业务领域拥有10年以上经验。他的专业领域包括跨境收购融资、银团贷款、项目融资、外汇和金融监管问题。他自2004年加入本所，拥有中国法律执业资格。



汪麒

合伙人, 上海

rock.wang@fangdalaw.com

汪麒在债务融资、金融机构和债务重组方面拥有10年以上经验。他对银行的各项融资和产品包括银团和俱乐部贷款、私有化融资、房地产融资、结构性融资、项目融资、收购融资等都有着丰富的从业经验。他常期向国内外银行和金融机构就债务重组和金融监管事项提供法律建议。汪麒律师拥有中国法律执业资格。



卓海

合伙人, 深圳和北京

romy.zhuo@fangdalaw.com

卓海在银行与融资业务领域拥有10年以上经验，尤其擅长走出去项目融资、并购融资和出口买方信贷，以及互联网金融。他拥有中国法律执业资格。



袁旻

合伙人, 香港

laurence.yuan@fangdalaw.com

袁旻在多个司法管辖区(包括中国、美国、英国和香港)拥有十多年融资经验。他的主要业务领域为收购融资、项目融资、贸易融资、一般银行业务、银行合规和分布式账本（区块链）技术。袁律师在2017年度和2019年度中国银行业务领域获得“法律500强”推荐。袁律师作为中国律师负责的“环球主题公园融资”项目获得2019年“亚洲法律杂志”“年度项目融资交易大奖”。袁旻还在美国参与了“贸易融资”杂志评选出的2013年度交易。他拥有中国和美国纽约州执业资格。



周思

合伙人, 上海

joyce.zhou@fangdalaw.com

周思专注于银行法律事务和债务融资，包括收购融资、项目融资、房地产开发贷款、商业及工业物业融资、资产融资、贸易融资、结构化产品及融资以及金融机构合规事务。她拥有中国法律执业资格。

北京办公室

朝阳区光华路1号
北京嘉里中心北楼27层
中国北京市 100020

电话: (8610) 5769 5600
传真: (8610) 5769 5788

广州办公室

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6号
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66楼
中国广州市 510623

电话: (8620) 3225 3888
传真: (8620) 3225 3899

香港办公室

中环康乐广场8号
交易广场1期26楼
中国香港

电话: (852) 3976 8888
传真: (852) 2110 4285

上海办公室

石门一路288号
兴业太古汇
香港兴业中心二座24楼
中国上海市 200041

电话: (8621) 2208 1166
传真: (8621) 5298 5599

深圳办公室

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
嘉里建设广场T1座9楼
中国深圳市 518048

电话: (86755) 8159 3999
传真: (86755) 8159 3900